|  |
| --- |
| 附件1： |
| 大用户市场化交易申报表 |
| 单位：万千瓦时、千伏 |
| 企业全称（盖章） |  | 营业执照编号 |  |
| 用电地址 |  | 供电单位 |  |
| 联系人 |  | 固定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供电电压等级 |  | 行业分类（底层）  |   |
| 年用电量（经营性计量点合计电量） |  | 供电企业（盖章） |  |
| 填写说说明：（1）供电电压等级：据实填写，有多个供电电压等级的，用“/”隔开。（2）行业分类（底层）：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由当地供电企业按最底层行业类别进行填写，有多个行业分类的，用“/”隔开。（3）除农业、居民生活及党政机关、学校、医院、公共交通、金融、通信、邮政、供水、供气等重要公用事业和公益性服务电力用户以及电力生产供应所必须的厂用电和线损之外，其他电力用户均属于经营性电力用户。（4）年用电量在500万千瓦时及以上（南疆地区为300万千瓦时及以上）且接入电压等级在10千伏及以上的经营性电力用户为大用户。 |